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深规划资源设施字LA20250223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院（深圳）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龙华数智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用地位置	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辖区						
宗地号	A810-0050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地字第440309202300141号/LA202300081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龙华数智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m ²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46742.00m ²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35169.00m ²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29970.00m ²	地上	小型商业	1000	0	1000
				宿舍建筑	5790	50	5840
				食堂	500	0	500
				物业服务用房	100	0	100
				公交首末站	1500	0	1500
				社区警务室	50	0	50
				研发用房	20883	97	20980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5199m ²	屋面楼电梯间及机房	332			
			防坠物雨蓬下方空间	45			
	城市公共通道		1358				
	架空公共空间		517				
	架空停车		587				
	架空绿化休闲		2360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11573.00m ²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11573.00m ²	共用停车库	9343.00				
		公用设备用房	2230.00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50/28		绿化覆盖率%		30.01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11个	地下	182个	占地面积m ²		
	总计	193个（含充电桩位55个）			总计209个（含充电桩位63个）		
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	1、公共开放空间，占地面积：576m ² 。 2、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占地面积：330m ² 。						
备注	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03092025GG0052529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2、项目内公共开放空间、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和城市公共通道应24小时免费向公众开放。 3、应将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定的总平面图、核增专篇复印件在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项目建设仅限用地红线范围内。 4、本项目应按规定办理路口开设手续，机动车出入口以路口开设许可为准。 5、本项目范围内未设置充电桩的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 6、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本项目海绵城市专篇自评结论显示满足《规划设计要点表》（LA202300081）的相关要求，具体以主管部						

备注	门意见为准。 8、本项目绿色建筑专篇自评结论显示满足国家二星级标准,具体以相关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9、本项目装配式建筑专篇自评结论显示满足《深圳市装配建筑评分规则》等相关要求，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10、本项目已预留空中连廊及地下通道接口。 11、本项目规定建筑面积、核增建筑面积指标最终以测绘结果为准。 12、用地单位须落实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相关规定。 13、建设项目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该项目的挡土墙配套防治工程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施工、验收和交付使用，请住建部门在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和工程竣工验收时予以落实。 14、本项目位于《深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范围内，需按照该分区管控要求落实。
----	---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
2025年4月11日

